

经开区城市运动公园数智健康场地改造 项目

政府采购合同

采购编号：SXXP-2025-024

甲方：（采购人）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乙方：（中标供应商）陕西利诺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中标人（乙方）：陕西利诺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经开区城市运动公园数智健康场地改造项目；
2. 项目地点：经开区西安市城市运动公园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中标通知书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澄清、投标补充文件；
3. 附录，即：附表内相关货物及服务的范围和内容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（大写）：贰佰壹拾壹万捌仟捌佰叁拾贰元伍角整（¥2118832.50元）。

合同总价即中标价，为一次性报价，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

合同价格为含税价，乙方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（包括增值税）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。

四、结算方式

- 1、结算单位：采购人结算，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。
- 2、结算方式：设备到货验收完成支付40%（¥847533.00）的合同款；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，试运行、检测、仪器质量检查等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60%（¥1271299.5）的合同款。

五、供货期：自合同签订后90个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。

六、质保期：电子产品验收合格后两年，其他产品验收合格后一年。

七、内容及要求

供货内容一览表

序号	名称	品牌、规格及型号	原产地及制造厂名	数量	单价 (元)	小计 (元)	备注
1	EPDM 塑胶面层新做	川奥、万合/13mm	广东川奥高新科技有限公司/广东清远、广东万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/广东广州	535 m²	222.00	118770.00	/
2	全民体质测试亭(五方位)核心产品	好家庭 GFTS5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套	500000.00	500000.00	/
3	推胸划船双功能训练器核心产品	好家庭 GFLS-01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54000.00	54000.00	/
4	腿部屈伸双功能训练器	好家庭 GFLS-03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51500.00	51500.00	/
5	腹背肌双功能训练器	好家庭 GFLS-05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51000.00	51000.00	/
6	深蹲提踵双功能训练器	好家庭 GFLS-04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55000.00	55000.00	/
7	上肢屈伸双功能训练器	好家庭 GFLS-06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51500.00	51500.00	/
8	高拉推举双功能训练器	好家庭 GFLS-02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54500.00	54500.00	/
9	立式健身车	好家庭 GFYS-01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48000.00	48000.00	/
10	上肢肩关节双功能训练器	好家庭 GFYS-02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台	50500.00	50500.00	/
11	智能竞赛车(下肢)	好家庭 GFYS01-2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2 套	186000.00	372000.00	/
12	太阳能休闲椅遮阳棚	好家庭 FXQ-4003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4 套	43000.00	172000.00	/
13	战绳	好家庭 FXL-374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套	7800.00	7800.00	/
14	组合训练器	好家庭 FXL-513A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套	25500.00	25500.00	/
15	室外科普牌	好家庭 GFY-23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组	18000.00	18000.00	/

16	入口导视牌	好家庭 GFY-21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 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组	5600.00	5600.00	/
17	区域导视牌	好家庭 GFY-22	深圳市好家庭健康科技有 限公司/山东德州	1 组	8500.00	8500.00	/
18	非标定制儿童 组合滑梯	新起点 XQD-0123A	江苏新起点实业有限公司/ 江苏省淮安市	1 套	305000.00	305000.00	/
19	挖基坑土方	/	/	8.03m ³	100.00	803.00	/
20	拆除混凝土结 构	/	/	20.84 m ²	50.00	1042.00	/
21	拆除基层	/	/	20.84 m ²	50.00	1042.00	/
22	余土外运	/	/	8.03m ³	150.00	1204.50	/
23	拆除垃圾外运	/	/	16.57m ³	150.00	2485.50	/
24	EPDM 塑胶面层 铲除	/	/	535 m ²	10.00	5350.00	/
25	预埋铁件	/	/	0.265t	10000.00	2650.00	/
26	配电箱基础	/	/	0.19m ³	450.00	85.50	/
27	运费	/	/	1 项	30000.00	30000.00	/
28	安装费	/	/	1 项	60000.00	60000.00	/
29	税费	/	/	1 项	45000.00	45000.00	/
30	培训费及售后 服务费用	/	/	1 项	20000.00	20000.00	/
合计：（大写）： 贰佰壹拾壹万捌仟捌佰叁拾贰元伍角整 (¥2118832.50元)							

八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要求

1. 运输方式由乙方及制造厂商自行选择，运输和装卸等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2.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日内，交货安装，验收合格，并交付使用。
3. 乙方向甲方交货时应移交每套设备的全套档案资料（包括产品合格证、使用说明书、保修卡、技术资料等），并为用户免费指导和培训设备的操作与维护。

4. 乙方应积极保持与甲方、最终用户及原厂商的良好沟通，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，并承担合同义务的履行责任。

九、质保及维保服务

1. 乙方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、全资分公司或办事处，并驻守稳定的技术服务小组，提供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，随时解答各种疑问，确保本设备（产品）正常运行，（提供人员名单、职务、联系电话等）。

2. 服务方式：现场服务及远程服务。

3. 对于存在质量缺陷问题或者短少的设备，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通知2个日历日内负责更换或补齐，否则甲方有权予以处罚，不及时进行缺陷处理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乙方须无条件退回甲方所付全部款项，并可向乙方进行索赔，甲方对已交付安装产品的损耗无须承担任何责任和赔偿。

4. 质量保修期内，乙方应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质量保修责任。

5. 在设备（产品）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，乙方应对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（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）。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。

6. 提供全年7×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，设备（产品）出现故障时，30分钟内电话响应，1小时内电话解决问题，未解决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解决问题。

十、质量保证及技术培训

1. 乙方提供的设备（产品）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，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设备（产品），进货渠道正常，配置合理齐全，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，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，须按招标设备（产品）主流标准配置或以甲方的补充要求为准。所供设备（产品）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维修、更换及质量问题造成第三人损失的全部赔偿责任。

2. 乙方承诺提供系统现场培训。乙方应保证提供一到两名资深的培训教师，培训计划应注明每次培训课程的时间、地点及课时；每次课程的内容和目的；提供每次课程的文件和资料；

3. 培训内容包括系统产品使用培训和高级技术培训。

4. 产品培训至少包括产品介绍、安装调试、操作及维护方法、系统配置和升级等方面；高级技术培训是指系统分析设计中的思想和方法。乙方承诺接受培训的人员在培训后能够独立地对系统进行操作使用、管理、维护。

5. 现场集中培训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十一、验收

1. 由甲方、乙方共同组织验收，验货合同的标的物方可进行安装、调试。通过验收的应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，并交接全部项目资料。

2. 验收时，甲方有权对标的物按采购技术参数逐项进行技术验证测试，测试通过作为验收合格的必要条件，验收不通过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，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，并终止合同，已支付款项乙方须全额退还，甲方并可向供应商进行索赔。

十二、保密

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、机密文件等进行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他人泄漏。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。

十三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对所供设备（产品）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，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（产品）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，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；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乙方应无条件向甲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由乙方一并赔偿。

十四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甲方当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十五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十六、违约责任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十七、其他

无

十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2025年12月8日。
2. 订立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。
3. 本合同一式捌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肆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（盖章）：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	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利诺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杨永望	法定代表人（委托代理人）：程磊
地址：	地址：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渭南市体育中心体育场东侧二楼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高新区支行
银行帐号：	银行帐号：102117035632
电话：	电话：18191448712
传真：	传真：无
签订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	签订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